

新北市政府消防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05 年第2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5年7月12日(星期二)下午2時30分

貳、地點：本局10樓1001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陳委員兼召集人崇岳

肆、出(列)席者：如簽到單

記錄：張股長家碧

伍、主席致詞：略

陸、報告案：

第一案

案由：本局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(105至108 年)辦理情形案，報請公

鑒。

決定：

- 一、有關委員建議「性別影響評估」在文字上應有更細部說明，提供方案名稱等內容；另於「性別平等宣導」部分，請針對宣導對象之男女人數具體分列統計，並進行後續分析；以達到更好的宣傳效果。
- 二、本案通過，請各權管單位依循委員建議辦理。

第二案

案由：本局106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案，報請公鑒。

決定：本案通過，請會計室依期程辦理。

柒、討論案：

第一案

案由：本局各委員會（含任務編組）委員任一性別比例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本局未達性別比例之委員會為府級之「新北市政府火災鑑定委員會」，共置委員19人，女性委員1人，所占比率為5.26%。

決議：

- 一、 為使女性委員人數增加，請火災調查科除了消防領域，再於其他各專業領域中，例如鑑識、電力及化學等領域遴選符合資格的女性候選人，提供市長圈選，並請於簽呈中提及本府性別平等政策等相關規定，俾利鈞長參酌。
- 二、 本案通過，請火災調查科持續檢討辦理，並請人事室將本局所屬委員會全部列表列入下次會議追蹤。

第二案

案由：本局「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—人身安全與環境組」之權管事項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本局屬「人身安全與環境」組，權管事項有二，分別為：(一)提升公共環境之安全設計，以保障兒童和婦女人身安全(參與單位：火災預防科、危險物品管理科)。(二)針對氣候變遷之環境

敏感地區，研擬符合在地脈絡及社區、部落認同的防災策略，調查瞭解女性在減災與調適計畫中的角色需求與貢獻(參與單位：減災規劃科)。

決議：

- 一、有關委員建議火災預防科在「提升公共環境之安全設計」部分辦理情形，應刪除「…執行作為及作法不因場所性別特性(如業者、員工性別等)而有所差異。」等字句，並重新盤點權管消防安全檢查場所，如：月子中心、養護中心、幼兒園以及婦宣隊居家訪視等性別分析數據，請該科列入目前辦理情形於下次會議檢討追蹤。
- 二、有關「針對氣候變遷…，研擬符合…防災策略，調查瞭解女性在減災與調適計畫中的角色需求與貢獻」部分，請減災規劃科擴大檢視權管防災業務中女性的需求，如深耕計畫、防災社區中女性的角色定位等；另請整備應變科將權管之核安逐里宣導，融入本項行動措施，提供相關辦理情形。
- 三、本案通過，請上述單位提供相關資料予人事室彙整，納入下次會議討論。

第三案

案由：精進本局「性別主流化專區」網頁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本案通過，請資通管考科於會後協助上架事宜。

捌、臨時動議

案由：為將性別平等觀點有效納入消防勤業務，善用外聘委員及在座

委員集思廣益的力量，請參考其他機關之措施，研議增加討論

提案，例如本局女性廳舍的建置規劃等。

決議：請人事室參酌委員建議辦理。

玖、散會：下午 3 時 30 分。